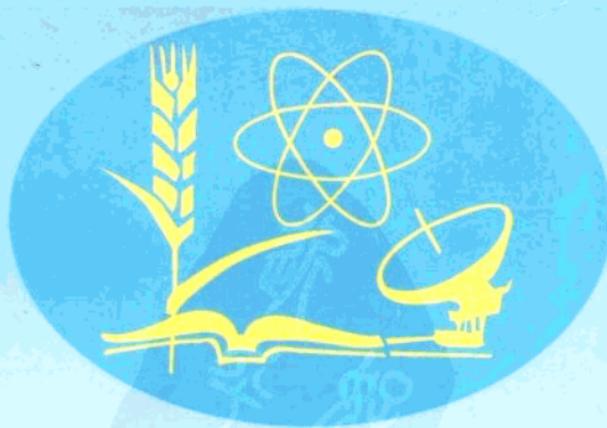


专业技术人员 管理工作文件选编

(第二册)

湖南省人事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编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

专业技术人员 管理工作文件选编

(第二册)

湖南省人事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编

中南工业大学出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文件选编

(第二册)

湖南省人事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编

责任编辑:李理

*

中南工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炮兵学院印刷厂印装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 销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5 字数:264千字

1998年1月第1版 199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200

*

ISBN 7-81061-062-7/D.015

定价:12.5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家换

厂址:长沙市黑石铺 邮编:410112

说 明

为适应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的需要，我们在一九九二年编印的《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管理工作文件选编》的基础上，又将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国家机关、省委、省政府、省直有关部门颁发的以及上次未编入的有关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方面的文件汇编成《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文件选编（第二册）》。《选编》主要收录了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文件和与此相关的法律、法规，如专业技术人员享受政府特殊津贴、继续教育、出国留学进修方面的政策，购买住房、提前晋升职务工资、待业子女安置方面的规定，科技进步奖、社科成果奖、教学成果奖方面的评审条规等等，内容较为丰富，具有较强的适用性，保持了政策的连续性。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文件选编（第二册）》属内部文件汇编，可供从事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的同志以及广大专业技术人员使用，请妥善保存。

目 录

一、综 合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 (1)
	中发 [1995] 8号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 院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19)
	湘发 [1995] 19号
湖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引进人才来湖南工作的若干规定》 的通知 (31)
	湘政发 [1993] 2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 (33)
专利申请费用减缓办法 (41)
关于执行《专利申请费用减缓办法》的补充规定 (42)
专利收费项目和标准 (43)
教学成果奖励条例 (46)
国家教委、人事部、财政部关于颁发《特级教师评选规定》 的通知 (48)
	教人 [1993] 38号
最高人民法院、国家科委关于正确处理科技纠纷案件的	

若干问题的意见	(52)
	国科发政字〔1995〕134号
人事部关于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辞退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 员暂行规定	(68)
	人调发〔1992〕18号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湖南省人事厅、省科委关于继续组织 科技人员下基层的意见	(72)
	湘科字〔1992〕42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省委知识分子工作领导小组 工作职责》和《1996年全省知识分子工作要点》的通知	(74)
	湘办〔1996〕45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设立“湖 南光召科技奖”并将“科技兴湘奖”并入“湖南光召科技 奖”的通知	(81)
	湘办发〔1996〕31号
“湖南光召科技奖”评审奖励暂行办法	(82)
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印发《〈湖南省科学技术 进步奖励办法〉实施细则》	(84)
	湘科奖字〔1993〕008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 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条例(试行)》的通知	(111)
	湘办发〔1997〕8号
湖南省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选和奖励办法	(116)
“中国青年科学家奖”评审章程	(120)
中共中央组织部、人事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关于设立“中国 青年科技奖”的通知	(123)

	科协发组字 [1994] 393 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建立湖南省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数据库的 通知.....	(129)
	湘人专 [1995] 165 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建立健全湖南省专业技术人员数据库有关 问题的通知.....	(130)
	湘人发 [1996] 89 号

二、中科院、工程院院士

中国科学院关于推荐和初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候选人的通知	(131)
	科发学字 [1994] 0651 号
中国科学院院士章程.....	(134)
中国工程院章程.....	(140)
在湘院士名单.....	(147)

三、国家突出贡献专家

人事部关于 1994 年度选拔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 管理专家的通知.....	(148)
	人专发 [1994] 8 号
人事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 技术、管理专家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149)
	人专发 [1995] 11 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选拔 1996 年度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 科学、技术、管理专家有关问题的通知.....	(155)

湘人发〔1996〕30号

- 湖南省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
名单（1984—1996年） (158)

四、政府特殊津贴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选拔1993年度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工
作的通知 (159)
湘人专〔1993〕27号
- 湖南省人事厅转发人事部《关于〈对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进
行考核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 (163)
湘人专〔1993〕49号
- 人事部《对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进行考核的意见》的补充
规定 (167)
- 人事部关于1994年选拔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的通知
..... (169)
人专发〔1994〕14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选拔1995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的
通知 (174)
湘人专〔1995〕166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做好1996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选
拔工作的通知 (178)
湘人发〔1996〕31号
- 湖南省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名单（1990—1997年）
..... (182)

五、跨世纪学术技术带头人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事部等部门关于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意见的通知 (195)
国办发〔1995〕28号
- 人事部、国家科委、国家教委、财政部、国家计委、中国科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关于强化“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培养的通知 (199)
人发〔1996〕98号
-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委组织部等部门《关于培养湖南省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意见》的通知 (201)
湘办发〔1995〕31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调整《湖南省培养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学科目录》的请示 (205)
湘人报〔1997〕20号
-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湖南省人事厅、省科委、省教委、省财政厅关于加强选拔和培养湖南省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工作的通知 (213)
湘人发〔1996〕152号

六、留学管理

- 人事部、公安部、商业部关于出国留学人员工作单位调整有关问题的通知 (217)
人调发〔1992〕23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转发人事部《关于下发〈资助留学人员短期回国到非教育系统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219)
		湘人专 [1994] 130 号
人事部关于重点资助优秀留学回国人员开展科技活动的通知	(222)
		人调发 [1995] 114 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转发国家教委《关于做好 1996 年国家公费出国留学人员选派办法改革全面试行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224)
		湘人发 [1996] 14 号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处理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的留学人员违约行为的暂行办法》的通知	(227)
		留金法 [1997] 002 号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公费出国留学改革后派出留学回国人员科研资助费申请审批程序》的通知	(229)
		留金法 [1997] 003 号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转发国家教委《1998 年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 报考简章》的通知	(231)
		湘人函 [1997] 72 号
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 介绍	(233)
湖南省人事厅转发人事部、国家教委《关于表彰全国留学先进单位和优秀留学回国人员的决定》的通知	(237)
		湘人发 [1997] 49 号

七、继续教育

- 国家教委、人事部关于继续开展《专业证书》教育的通知 (239)
教成〔1993〕8号
- 人事部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管理办法》的通知 (241)
人核培发〔1995〕26号
- 人事部关于印发《全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暂行规定》的通知 (247)
人核培发〔1995〕131号
- 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印发《1996年—2000年湖南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 (251)
湘发〔1996〕15号
- 湖南省人民政府批转省人事厅关于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意见的通知 (253)
湘政发〔1991〕38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试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登记制度的通知 (257)
湘人培〔1990〕125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专业证明班暂行办法》的通知 (259)
湘人培〔1992〕23号

八、来华定居专家

-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事部、财政部关于来华定居工作专家工作安排及待遇等问题规定的通知 (263)
国办发〔1994〕102号
- 人事部、财政部关于来华定居专家退休后交际和接待补助费问题的通知 (270)
人专发〔1992〕1号
- 人事部、国家教委、外交部关于回国（来华）定居专家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271)
人专发〔1995〕36号
- 湖南省人事厅转发人事部办公厅《关于审批早期回国定居专家生活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273)
湘人发〔1997〕188号

九、博士后管理

-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进一步明确博士后研究人员身份等问题的通知 (275)
博管发字〔1987〕004号
- 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在部分省市进行博士后工作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试点的通知 (276)
人专发〔1992〕15号
- 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博士后招收对象问题的通知 (280)
人专发〔1992〕23号

人事部关于博士后研究人员工资确定问题的通知	（281）
	人薪发〔1994〕4号
人事部、财政部关于提高博士后日常经费标准的通知	（283）
	人专发〔1994〕7号
人事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增设博士后流动站申报办法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283）
	人专发〔1994〕9号
人事部、劳动部、公安部关于解决博士后研究人员配偶流动期间工作安置等问题的通知	（286）
	人专发〔1994〕22号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条例	（288）

十、有关待遇

国务院关于高级专家离休退休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294）
	国发〔1983〕141号
湖南省劳动人事厅转发劳动人事部《关于印发两个“说明”的通知》	（296）
	湘劳人险〔1984〕165号
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增加中国科学院院士津贴的通知	（300）
	人专发〔1994〕3号
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发放中国工程院院士津贴的通知	（300）
	人专发〔1994〕18号
人事部、铁道部、交通部、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关于中国科学	

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优先购买车、船、飞机票的通知

..... (301)

人专发 [1994] 17 号

- 湖南省人事厅、省财政厅关于发放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在湘院士津贴的通知 (302)

湘人专 [1995] 271 号

- 湖南省人事厅、省劳动厅关于解决好专家、劳动模范待业子女安置问题的意见 (302)

湘人专 [1994] 84 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申报专家、劳模待业子女招工、招干计划的通知 (305)

湘人计 [1994] 141 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湖南省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高套工资问题的通知 (306)

湘人专 [1995] 216 号

- 湖南省人事厅关于湖南省第二批优秀中青年专家高套工资问题的通知 (307)

湘人专 [1995] 217 号

- 湖南省工资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机关事务办公室、人事厅关于事业单位有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提前（越级）晋升职务工资档次有关问题的通知 (307)

湘人发 [1996] 103 号

- 湖南省专家休假休养的意见 (310)

湘人发 [1997] 173 号

- 湖南省劳动厅关于对我省企业获得国家有突出贡献称号的中青年科学、技术、管理专家和我省企业第二批优秀中青年专家实行奖励晋级的通知 (311)

湘劳〔1995〕281号

湖南省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公有住房出售中工龄计算有关问题的通知 (312)

湘房改办字〔1995〕第23号

湖南省直单位1994年度出售公有住房若干具体问题的规定
..... (315)

湘直房改办字〔1995〕009号

十一、其　他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湖南省人事厅、省科委关于授予袁隆平等59位同志湖南省优秀中青年专家称号的决定 ... (317)

湘组〔1990〕3号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湖南省人事厅、省科委关于表彰湖南省第二批优秀中青年专家的决定 (318)

湘组〔1995〕15号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湖南省人事厅、省科委关于表彰第三批湖南省优秀中青年专家的决定 (321)

湘组〔1998〕6号

湖南省科协、省经委、省人事厅、省劳动厅、省财政厅关于颁发《湖南省厂矿企业科技人员“讲理想、比贡献”竞赛活动评比奖励办法》的通知 (323)

湘科协字〔91〕第079号

湖南省科协、省经贸委、省人事厅、省劳动厅、省财政厅关于修定《湖南省企业科技人员“讲理想、比贡献”竞赛活动评比奖励办法》的通知(节录) (326)

湘科协发〔1997〕114号

湖南省计委、省人事厅、省公安厅、省粮食局关于省直、中 央在长单位专业技术和党政管理干部家属“农转非”有关 问题的通知	(327)
	湘人专〔1993〕92号
湖南省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奖人员名单	(330)
“科技兴湘奖”获奖人员名单	(330)
“湖南光召科技奖”获奖人员名单	(331)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关于调整省委知识分子工作领导小组组 成人员的通知	(332)
	湘办〔1995〕76号
湖南省人事厅、省乡镇企业局关于表彰湖南省乡镇企业“有突 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和“优秀专业技术人员”的决定	(333)
	湘人专〔1995〕206号
湖南省乡镇企业局、省人事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企业专业 技术队伍建设的通知	(335)
	湘乡镇企〔1996〕第49号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物价局、省财政厅《长沙 市等5市进城落户人口增容费管理规定》的通知	(338)
	湘政办函〔1997〕95号
中共湖南省委组织部、省科委、省人事厅关于开展评选表彰 优秀科技副县长（市、区）长活动的通知	(340)
	湘组通〔1997〕45号
全国文艺新闻评奖项目	(342)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加速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

中发〔1995〕8号（1995年5月6日）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首要推动力量，是国家强盛的决定性因素。为大幅度提高社会生产力，增强综合国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确保我国现代化建设三步走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必须大力发展战略技术，加速全社会的科技进步。为此，中共中央、国务院特作如下决定。

一、全面落实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思想

(1) 邓小平同志关于科技工作的一系列论述，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新时期科技工作的指导思想。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一系列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我国积极、全面地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全方位、多渠道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在改革开放中形成了新时期科技发展的战略部署，科技工作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科技体制正在向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新体制转变，科技与经济结合的新机制正在形成。科技工作的战略重点已转向国民经济建设，为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增强综合国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做出了突出贡献，取得了大批高水平的科技成果，科技队伍不断壮大，科技实力显著增强。全党、全国人民对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的认识不断提高。很多地方和部门实施了依靠科技振兴经济的发展战略。国民经济建设正逐步转向依靠科技进步的轨道。实践证明，党